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食用农产品

**1.畜禽肉及副产品**

**畜肉**

猪肉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整顿办函〔2010〕50 号、GB 31650-201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、农业部公告第 250号、农业部公告第 235号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克伦特罗、沙丁胺醇、莱克多巴胺、氯霉素、地塞米松。

羊肉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整顿办函〔2010〕50 号、农业部公告第 2292 号、

GB 31650-201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、农业部公告第 235号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克伦特罗、沙丁胺醇、莱克多巴胺，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。

牛肉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整顿办函〔2010〕50 号、GB 31650-201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、农业部公告第 235号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克伦特罗、沙丁胺醇、莱克多巴胺、地塞米松。

**禽肉**

鸡肉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农业部公告第 2292 号、GB 31650-201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、农业部公告第 235号、农业部公告第 560 号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、磺胺类(总量)、金刚烷胺、金刚乙胺。

鸭肉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农业部公告第 2292 号、GB 31650-201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、农业部公告第 235号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。

**禽副产品**

鸡肝、其他禽副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农业部公告第 2292号、农业部公告第 235号、GB 31650-201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。

**2.豆类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GB 2761-20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、GB 2762-2017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赭曲霉毒素A。

**3.鲜蛋**

**鸡蛋、其他禽蛋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抽检依据为农业部公告第 2292号、农业部公告第 235号、农业农村部公告第 250 号、GB 31650-201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氯霉素、氟苯尼考、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诺氟沙星、氧氟沙星。